

关于召开虎头旅游景区观光车票价格 听证会的一次公告

为进一步提高政府制定价格的民主性、科学性和透明度，广泛听取消费者、经营者和社会有关方面的意见，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《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》《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受鸡西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，我局拟于2026年1月中旬召开虎头旅游景区观光车票价格听证会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。

一、定价听证事项

虎头旅游景区观光车票价格

二、听证会人员构成及产生方式

（一）听证会参加人

1. 消费者20名，采取消费者自愿报名、随机选取及其他群众组织推荐的方式产生
2. 经营者2名，由市文旅局推荐。
3. 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各1名，政府相关部门人员2名，由市发改局邀请。

（二）新闻媒体

本次听证会设记者席，邀请虎林市融媒体参加。

三、报名条件：

1. 年龄满18周岁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
2. 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，能够如实提出个人意见及建议；

3. 了解景区相关情况，能够客观、公正表达合理化意见；
4. 具备一定的调查研究、分析论证、议事和语言表达能力；

四、报名时间和方式

(一) 报名时间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12月22日16时结束。

(二) 报名方式

凡自愿报名的参会人员，自即日起带有效证件到虎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五楼价格科报名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听证会参加人享有《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》规定的权利，履行相应的义务。召开听证会具体时间、地点、参加人名单及听证有关材料，将于听证会召开15日前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告。

联系人：赵明娜

联系电话：0467-5927991

特此公告。

